

德宏州迎接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 简报

第 16 期

德宏州环境保护督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1 年 4 月 25 日

加强水环境保护更要注重水生态修复

——马云峰现场督办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转办信访件时指出

2021 年 4 月 24 日上午，德宏州委常委、常务副州长马云峰到芒市大河三台山段现场调研督办中央环保督察转办的信访投诉问题。



针对群众反映的“德宏州芒市河（芒瑞大道段），河道内水葫芦较多且没有及时清理。”的问题，马云峰深入现场沿河道进行实地查看后指出：芒市大河是芒市人民的“母亲河”也是大河沿线城区、乡镇村寨的纳污承载水

体，经过近几年不断加强水污染综合治理，芒市大河的水质有了一定提升，但要在水质改善的基础上，注重人水和谐，“水资源、水生态、水环境”三水共治。群众反映的这个问题体现了群众对良好生态环境的真实期盼，我们务必要高度重视，认真调研、充分论证、科学制定整改措施，及时推进整改，把芒市大河治理成河岸秀美、河水清澈、生态和谐的美丽母亲河，让群众拥有更多生态环境改善的获得感和幸福感。

德宏州生态环境局局长孙孔龙、芒市人民政府市长谢金翔、常务副市长付正江，以及芒市相关部门负责人参加现场调查。

报：省环境保护督察办公室

送：州迎接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领导小组组长、副组长，成员单位，各专项工作组组长、副组长，各县市党委、政府。
